

# 关于中海安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的提示性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中海安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166；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海安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369号）和《关于中海安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基金部函

【2013】484号）的核准募集，《中海安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7月3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第一个保本周期为两年，自2013年7月31日开始至2015年7月31日止。第一个保本周期届满时，如符合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进入下一保本周期。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现对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操作的相关安排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的到期操作期间为保本周期到期日及之后5个工作日（含第5个工作日），即2015年7月31日（含）至2015年8月7日（含）止。在到期操作期间，本基金接受赎回、转换转出申请，不接受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

二、本基金将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和第二个保本周期开始日之间设置过渡期，过渡期时间自2015年8月8日（含）至2015年9月7日（含）。过渡期最后一个工作日（即下一保本周期起始日前一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折算日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元。折算日的下一个工作日为下一保本周期起始日，保本周期两年，第二个保本周期自2015年9月8日至2017年9月8日，如保本周期到期日为非工作日，则保本周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过渡期开放申购并设置规模上限，若本基金提前达到规模上限，本基金管理人将发布公告，提前结束过渡期申购进行基金份额折算，并提前进入第二个保本周期。

本公司将陆续发布关于本基金保本到期和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时关注。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进行咨询或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 www.zhfund.com](http://www.zh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保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保本基金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8日